



夜黑人多视线差 警用无人机“硬核”找娃



◎相关新闻

无人机+PTU齐上阵 立体巡防再升级

本报讯（潍坊日报社全媒体记者 王晓萌）7月26日晚，在寒亭区上空，伴随着螺旋桨发出的嗡嗡声，一架无人机迅速升至百米高空。这是寒亭公安分局特警大队启动“无人机+PTU”联合作战巡逻模式。

为进一步完善巡逻管控和突发事件的预警能力，提升辖区巡逻防控效能，寒亭公安分局特警大队民警利用无人机，对人员密集的广场、景点、夜市、烧烤摊位等重点区域，以及地面警力无法抵达的地方开展空中巡查，并借助空中视角，将高清影像回传给一线巡逻指挥员，精准化了解城区实时人流动态、治安状况，准确引导地面巡逻车辆对可疑人员聚集区域进行巡逻盘查，有效提高了巡控工作精准性，确保了应急处突充分准备。当晚，出动无人机1架，在辖区5个人员密集场所、烧烤集中区域飞行8架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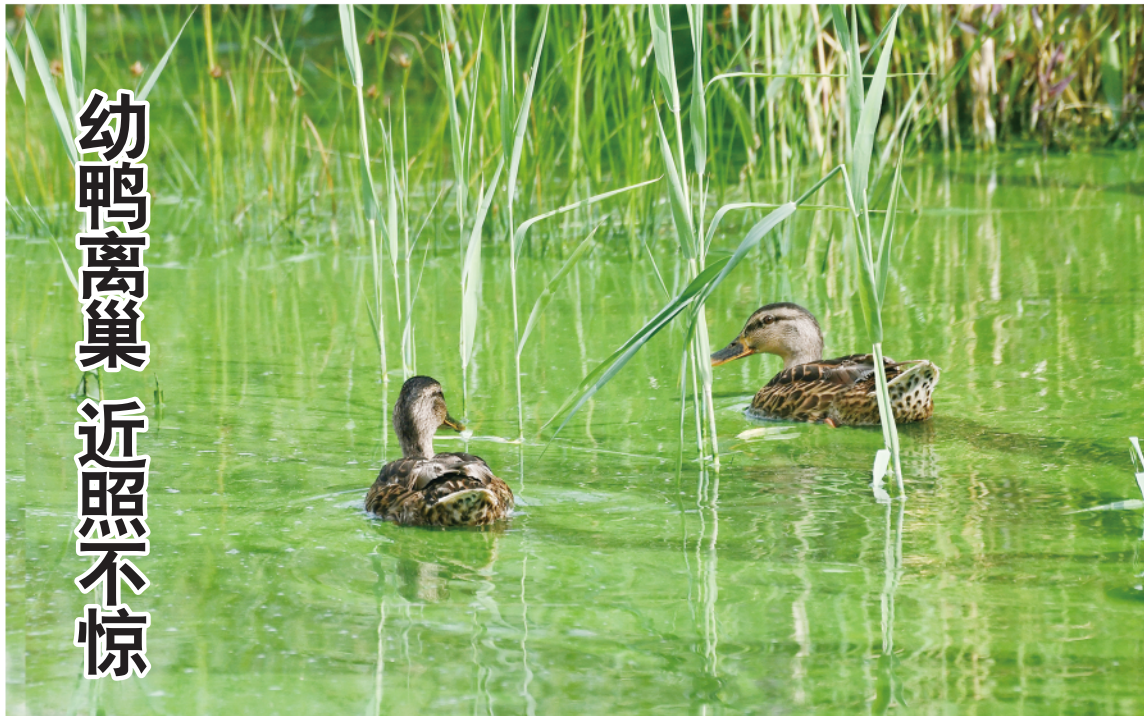
本报讯（潍坊日报社全媒体记者 张益阁）7月30日晚，昌乐县公安局特巡警大队在巡逻途中接到一名男子的求助，称其儿子走失了。接到求助后，民警利用警用无人机空中巡查，10分钟便帮男子找回了走失的儿子。

当晚8时20分，昌乐县公安局特巡警大队PTU巡控组巡逻至昌乐县市民文化体育公园时，一名男子匆忙赶来求助。民警经询问得知，男子姓张，当晚带着7岁的儿子在广场游玩，不慎与其走散，找寻半个多小时未果。原来，当晚男孩骑着一辆儿童自行车，结果张先生稍不注意，男孩竟消失在张先生视线中，随后，张先生便追赶寻找，但无奈广场上人员众多，男孩早已不见踪影。

就在张先生焦急万分之时，看到巡逻到此的昌乐

县公安局特巡警大队PTU巡控组，便赶忙上前向民警求助。民警在了解男孩体貌特征后，兵分两队开展行动，一队民警与张先生继续沿着广场及周边找寻男孩，另一队民警操控警用无人机起飞，到广场中心上空展开空中巡查。

当晚8时30分，警用无人机在广场东侧发现一名骑车男孩，镜头拉近发现其体貌特征与张先生的儿子无异。民警迅速通知步巡民警到场确认后，确实是走失男孩。经询问，男孩本以为父亲就在身后，便自顾自地向前骑行，不想等回头时却发现双方走散。“以后在外面不要离开大人身边太远，尤其是晚上视线不好的时候。”张先生父子团聚后，民警对男孩说。“谢谢警察同志，这‘警用无人机’真给力！”张先生对民警的帮助感谢不已。



幼鸭离巢 近照不惊

8月1日上午，在坊子区黄旗堡街道西安泰村汶河河段，追鸟人拍到了几只只在河里畅游的绿头鸭宝宝。据追鸟人介绍，这几只绿头鸭刚离开鸭妈妈不久。这群绿头鸭是该河段的常客，但近距离拍到还是第一次。据了解，绿头鸭是杂食性动物，主要以植物性食物为主，包括藻类以及野生植物的叶、芽、茎和种子的部位，也吃甲壳类、昆虫、蛙类等动物性食物。

潍坊日报社全媒体记者 赵春晖 通讯员 刘锡才

八龄童鼻腔卡异物 民警护送速就医

本报讯（潍坊日报社全媒体记者 张益阁）近日，昌邑市石埠经济发展区的刘先生将一面印有“助人为乐显真情 感谢人民好交警”字样的锦旗送到昌邑市公安局交警大队城区中队民警手中，感谢他们几天前将自己被异物卡住鼻腔的女儿送到医院，为救治赢得了宝贵时间。

“警察同志，快救救我的女儿……”7月22日中午12时，昌邑市公安局交警大队指挥中心接到石埠经济发展区刘先生的求助电话，称他8岁的女儿鼻腔被玩具零件卡住，呼吸困难，在去往昌邑市人民医院途中遇下班高峰，目前在北海路与平安街路口，行驶速度很慢。接到求助后，昌邑市公安局交警大队城区中队民警立即与刘先生取得联系。民警到达现场发现，女童因长时间憋气缺氧，导致面部发紫。情况危急，民警立即拉响警笛，驾驶警车开路，并提前与高峰岗执勤民警取得联系，在沿线复杂路段、路口及时疏导。同时，民警联系医院急诊室做好接诊准备。

民警以最快的速度到达医院，并小心翼翼地女童抱起送进急诊室，直到得知女童无大碍后才离开。

改装车超员上路被查 记9分罚700元

本报讯（潍坊日报社全媒体记者 王晓萌）近日，高密市公安局交警大队阚家中队民警在检查中查获一辆涉嫌非法改装、严重超员的面包车。

7月28日下午6时许，高密市公安局交警大队阚家中队民警在高速路路段开展“农村面包车整治”专项检查时，发现前方行驶的一辆面包车车体明显下沉，存在很大的超员超载嫌疑。民警随即示意该车停车接受检查，打开车门后，民警看到核载7人的面包车竟载了12人，超员70%以上。

经调查，车内乘客均为农村劳务人员，当天完成工作后，乘坐王某驾驶的面包车回家，而王某为了多拉人，私自将车内座椅拆除，并焊装了纵向方管钢架座椅。随后，民警对王某违规载人及改装车辆的交通违法行为进行了批评教育，向王某和乘客讲解了私自改装车辆和乘坐超员车的危险性，并责令王某对超载人员进行安全转运，将车辆恢复原状。

根据《道路交通安全法》的相关规定，民警依法对王某的违法行为处以罚款700元，驾驶证记9分的处罚。

7月份我市仨男司机被终生禁驾

本报讯（潍坊日报社全媒体记者 张益阁）7月31日，记者从潍坊市公安局交警支队了解到，7月份全市共有3人被终生禁驾。据了解，此次被禁驾的三人均为男性驾驶员，其中两人年龄为52岁，另外一人35岁；驾龄最长的24年，最短的12年，三人均被判缓刑；一人因酒后发生重大事故构成犯罪，两人因交通肇事逃逸构成犯罪。

民警表示，终生禁驾是一项非常严厉的行政处罚，意味着驾驶员终生不得重新考取驾驶证，终生不得驾驶机动车。目前全国已实现交管信息联网，一经处罚，公安机关会将终生禁驾人员录入驾驶人管理黑名单，并实施动态监管。如果被处以终生禁驾后仍开车上路，一旦被查处，将按无证驾驶给予罚款和行政拘留15日以内的处罚。广大市民如果发现禁驾人员存在无证驾驶行为，可以拨打市交警支队电话8533000

或者通过官方微博、微信举报。

根据《道路交通安全法》，有两种犯罪情形可被终生禁驾：一种是饮酒或醉酒驾驶机动车发生重大交通事故，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并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吊销机动车驾驶证，终生不得重新取得机动车驾驶证。另一种是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重大交通事故，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并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吊销机动车驾驶证，且终生不得重新取得机动车驾驶证。

民警提醒广大驾驶员，一定要守法规、知礼让，安全文明出行。一旦发生交通事故，应立即停车保护现场并迅速报警，积极协助抢救伤者，配合交警部门进行处理。